

证券代码：874036

证券简称：久正工学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 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陆海荣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474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.889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潘丽霞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陆海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474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.889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吴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8,44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9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黄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5年1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2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438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朱凯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5年1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沈彩虹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5年1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朱凯波先生，1979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97年9月至2001年6月，于南京大学进行本科学习；2001年8月至2006年12月，任上海裕科集团人事经理；2007年4月至2009年7月，任南通联合重工人力资源部副部长；2009年7月至2013年2月，任上海中琦集团行政副总裁；2013年2月至2014年12月，任江苏瑞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秘、行政人事副总经理；2015年1月至2017年4月，自主创业；2017年5月至今，任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总监。

沈彩虹女士，1991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职称。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，2015年6月至2017年7月，任南通永道亿达服饰有限公司财务；2017年7月至今，先后担任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财务副总监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日